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

商职院质〔2024〕2号

关于开展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 期初教学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加强教学质量监控，提高教学质量管理的规范性和科学性，根据《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教学检查实施细则》（渝商职院发〔2021〕107号）文件精神，质量管理处将联合教务处、教学督导组织开展期初教学质量检查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专业调研报告：每个专业有详细的专业适应产业发展需求的调研报告，内容应包括产业发展现状、人才需求、岗位能力需求分析，要求分析科学合理。

（二）专业建设规划：每个专业有3-5年的专业建设规划，明确专业服务产业（或岗位群对象），建设目标定位准确，举措得当。

（三）企业人员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研制情况：每个专业均有由合作企业（行业）的专家或技术能手共同研制人才培养方案的资料。

（四）专任教师实践：本学院专任教师近三年累计不少于3个月在企业、实训基地或企业流动站实践的资料。

（五）教师教学准备（抽查）：编写符合课程标准的教案、制作相应的课件、制定并调整授课计划等教学资料准备工作。

（六）学院教学督导及同行评价：检查教学督导学期任务安排及同行评价任务安排，确保教学督导及同行评价任务布置情况得到落实。

（七）教学秩序检查：对上学期的教学巡查情况进行检查，包括教学场所、教学设备、教学秩序等方面。

二、检查程序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自查阶段（3月6日—3月13日）

各二级学院根据学校的总体安排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认真组织开展自查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进行，并形成自查报告，于3月13日17:00前将加盖二级学院公章的自查报告纸质档交质量管理处（办公楼408）。

（二）学校集中检查阶段（3月14日—3月21日）

质量管理处组织专家团队对各二级学院提交的材料进行全面检查。有关材料提交的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。

三、其他

1.质量管理处将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。

2.检查结果将作为各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评的重要依据。

附件：2023-2024-2 期初教学质量检查评分表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质量管理处

2024 年 3 月 6 日

附件

2023-2024-2 学期期初教学质量检查评分表

检查内容	分值	扣分具体明细	备注
1.专业调研报告	15 分	①调研要素齐全，包括调研目的、调研时间、调研对象、调研内容、人才需求分析、岗位能力分析、人才培养建议等。缺失扣 2 分/项。②文字表述精炼、逻辑性强；数据真实、准确。不符合扣 2-3 分。	检查全部专业；多专业取平均分值结果
2.专业建设规划	15 分	①规划年限 3-5 年，无年限或低于 3 年，扣 2 分。②总体目标明确，分目标具体，可量化、可测评；③举措得当，能有效推动目标实现；④建设任务全面，涵盖专业规模、课程建设、师资队伍、实践教学、校企合作、社会服务等方面；⑤保障措施是否到位，包括制度、组织、经费保障等。②-⑤不符合每项扣 3 分。	检查全部专业；多专业取平均分结果
3.企业人员参与情况	10 分	①2023 级人培方案的印刷材料中有无企业人员参与，不符合扣 10 分；②会议记录、签到照片、校企合作协议、参与人员来自合作企业材料是否齐全，不符合每项扣 2 分。	本次检查 2023 级专业
4.专业教师实践	10 分	专任教师近三年累计不少于 3 个月的企业实践计划、实践工作总结及评价材料。缺少 1 人扣 1 分；不足 3 个月扣 1 分/人（根据教师入职情况）。	检查二级学院的专业教师，男性 50 岁以下，女性 45 岁以下
5.教师教学准备(抽查)	教案 (10 分)	①教学目标清晰、定位准确、表述规范，符合课程标准要求，不符合扣 2 分/份；②教学环节设计合理，各环节详略得当，过渡自然，复习（导入）、讲授、活动设计、总结、反思等要素齐全，不符合扣 2 分/份；③格式规范，课程思政融入较好，不符合扣 2 分/份。	2023-2024-2 学期
	课件 (5 分)	①有和教学内容配合的各种图片、音视频或资源链接等，引用的资源形式新颖；②有思政融入，教学内容正确，无科学错误、政治性错误；不符合每项扣 2 分/份。	抽查 1 位教师本学期的任教科目本学期；多科目取平均分结果
	课程标准 (5 分)	①课标中的成绩分配百分比、理论和实践课时分配、总课时量与人才培养方案不符，扣 1 分/项；②编制小组人员中未体现企业人员参与，扣 1 分/份；③未填写修订人和审核人；扣 1 分	

		/份。	
	授课计划 (5分)	进度计划表内容、课时分配等与课程标准不符，扣2分/份。	
6.学院教学 督导及同 行评价	学院教学督 导任务安排 (5分)	①无任务安排不得分；②二级督导任务未全覆 盖扣3分。	2023-2024-2 学期
	同行评价任 务安排 (5分)	①无任务安排不得分；②任务不足扣3分。	
7.教学巡查	二级学院党 政负责人巡 查(5分)	每周1次，缺少一次扣0.5分。	2023-2024-1 学期
	二级学院教 办主任巡查 (5分)	每天1次，缺少一次扣0.1分；特殊情况附说 明。	
8.材料提交	5分	①未按时提交自查报告，扣2分；②未按时提 交检查材料，扣3分。	